

附件 3:

巨鹿县阎疃镇人民政府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单位名称：阎疃镇人民政府

单位负责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自评总分					95
投入 (10分)	绩效目标设定情 (5分)	职责明确 (1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 不符合（0）。	1
		活动合规性 (2分)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活动合理性 (2分)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预算配置情况 (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分)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2分)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1. “三公经费”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 “三公经费”变动率大	1

过程 (45分)			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5%-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变动率]/[max(“三公经费”变动率)-min(“三公经费”变动率)]×该指标分值。	
		重点支出安排率(2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1. 重点支出安排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 重点支出安排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 重点支出安排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重点支出安排率-min(重点支出安排率)]/[max(重点支出安排率)-min(重点支出安排率)]×该指标分值。	2
	预算执行情况(25分)	预算完成率(5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 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4
		预算调整率(3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	2
		支付进度率(5分)	部门年度支付数与年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年度支付数/年度任务数)×100%。	按年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打分。得分=年度支付数/年度任务数×该指标分值。	4

		结转结余率 (4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1. 结转结余率等于0的,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 结转结余率在0-5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4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05%的,得0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100%-10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4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90%的,得0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90%-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4
	预算管理情况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8分)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3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基础信息完善性 (4分)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符合全部四项（4）；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4
	资产管理情况 (5分)	资产管理完整性 (2分)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帐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符合全部三项（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的，得满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 85%的，得 0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85%-95%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 / [max（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分值。	3.5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情况 (25分)	履职完成情况 (10分)	根据年度主要任务分解表的具体任务，逐项评价任务量化指标完成情况、实施效果和责任制建立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评价要点： 1. 每项任务是否已制定了明确、具体、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2. 每项任务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是全部完成、基本完成、未完成，还是未实施； 3. 每项任务实施效果情况，是优秀、良好、一般，还是无效果； 4. 每项任务是否建立了目标责任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	10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情况 (20分)		制，是否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15)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1. 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 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99%的，得0分； 3. 项目质量达标率在99%-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 / [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 ×该指标分值。	15
		经济效益 (5分)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通过履行职责和预算安排支出项目的实施，对我市带来的经济影响。 评价要点： 1. 通过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改革，促进了企事业单位效益增长情况； 2.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促进了行业生产能力增长，从而带动行业经济效益增长； 3.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劳动效率，节约成本费用； 4.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降低了损耗，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益； 5.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完善了突发情况的监测预警，保障了生产安全，降低了生产损失。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经济效益。	4.5
		社会效益 (5分)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评价要点： 1. 通过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的改革，促进了企事业单位可持续发展，带动就业增长情况； 2.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是否明显促进了行业精神文明建设； 3. 通过部门履职是否明显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满足了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与文化生活需求； 4. 通过预算项目的实施，是否提高了劳动生产率，降低了劳动强度，促进了劳动人民的身心健康； 5. 通过部门履职行业形象是否得到了大大提升了，增强了部门影响力。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社会效益。	5
		生态效益 (5分)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评价要点： 1.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新技术的应用和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生态效益。	5

			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2. 通过履职有效地控制虚假、伪劣、霉变等劣质产品进入市场，影响了人民生活质量，净化地市场环境； 3.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是否达到减少污染物排放； 4. 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周围环境得到了整治，面貌得到了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5）	通过对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调查，反映和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的满意度。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5

巨鹿县阎疃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推进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巨鹿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现将巨鹿县阎疃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基本情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职能和部门组织架构

部门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战略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

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情况：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行政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二）人员情况：我单位有在职人员 64 名，行政人员 29 名，事业人员 35 名。

（三）部门履职总体目标

2021 年，阎疃镇按照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紧紧围绕强化招商、服务项目、环境保护、疫情防控等核心工作，以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流转等重点工作为抓手，大力提升综合能力和整体形象，有力推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四）年度整体绩效目标和工作任务

2021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以及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的新常态，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力构建基础扎实、财力匹配、注重公平、讲求绩效、机制健全、运行稳健的现代地方财政，进一步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和服务发展水平，加快建设“经济强市、美丽邢台”提供有力支撑。①执行本级人大的决议和上级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②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③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④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⑤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工作任务：

1、促进经济发展方面：制定本乡镇产业发展规划，指导产业结构调整，充分发挥本地的资源、人才、区位优势，培育壮大区域支柱产业；创建良好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在土地、人力资源、社会治安方面，为企业或客商营造和谐、安定的环境，积极协调企业与政府各部门的关系；服务“三农”，引导和扶持农业机械服务组织的发展，做好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推广和服务工作；组织当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农业生产者对有害生物实施综合治理；加强党对农村经济建设的领导，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

2、社会管理方面：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大信用归集应用力度，落实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根据法律法规和省政府授权，承担行政审批服务工作；做好社会救助及残疾人保障工作；做好农村低保、五保供养、

贫困救助等；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做好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检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农村基础设施管理，做好修桥、打井、埋管道、铺路等公益事业；加强农村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环境保护等社会事业管理，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加强辖区内各类经济组织用工管理和农民工的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四大保险的管理。

3、提供公共服务方面：开展就业政策宣传、就业援助等就业服务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做好辖区内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组织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建立健全全民健身工作协调机制；组织开展本辖区科普活动，宣传科学、文明的生产和生活方式；负责本辖区乡镇综合文化站、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和日常管理，实施免费开放。

4、维护社会稳定方面：组织群众开展各种形式的治安防范活动和军民、警民联防活动，协调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及普法工作；加强群防群治组织建设，动员、组织人民群众维护社会治安和社会秩序，做好防范邪教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查处传销行为；做好信访工作，畅通信访渠道；协助公安、司法机关抓好农村各种矛盾纠纷排查和司法调解工作，消除社会不稳定因素。

5、做好预算、决算、会计管理及村级会计管理事项。

（五）预算资金安排及资金支出情况

收入情况分析:2021年预算安排收入1104.784985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3.30490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91.480081 万元。

支出情况分析：2021 年预算安排支出 1128.6531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204502 万元，项目支出 682.448673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137.26 万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三公经费支出情况：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 0 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2021 年度决算年末结余 0 万元，需结转 0 万元。

二、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及整体绩效实现情况

（一）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切实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基本思路，忠诚履职、奋发求为、创新服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充分肯定。年初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同时，我镇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通过认真自评，本单位自评得分 95 分。

（二）工作履行活动完成情况

一年来，阎疃镇充分发挥镇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较好完成了年初预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1.统筹协调全镇工作。充分发挥镇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部门的作用，加强对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疫情防控、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信访维稳、民生保障等各项工作的领导，保证协调一致地开展工作，在我镇形成了心齐、气顺、劲足的干事创业氛围。

2.基层党建实现新突破。一是持续优化党员干部队伍。20个村支书平均年龄44岁，较上届下降1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占比40%，超标准完成县委“11146”换届目标及“五个一”的换届要求；发展党员54名，平均年龄32.48岁，大专以上学历占比33.33%；扎实开展违规违纪发展党员排查整顿工作。共纳入排查对象174人，排查出疑似违规违纪发展党员问题8条。二是完成乡镇党委换届工作。召开我镇第十一次党代会，选举产生了中共阎疃镇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9名、纪委委员5名、出席巨鹿县第十二次党代会代表17名。召开中共阎疃镇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和乡镇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共阎疃镇第十一届委员会书记1名、副书记3名；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1名、副书记1名。三是不断加强干部监督。乡镇党委换届期间，组织党员干部签订承诺书100余人次，积极组织集中学习《严肃换届纪律 加强换届风气监督宣传册》，开展谈心谈话，

为换届营造良好氛围；对在职公务员从事或参与营利性活动进行排查。

3.乡镇纪委规范化建设持续推进。处置问题线索 46 条，其中提醒谈话 33 人，诫勉谈话 2 人，立案 6 人，谈话了结 4 人，正在办理 1 件。通过案件的查办，在全镇党员干部中形成了有力震慑；先后开展 20 项民生工程、《20 条措施》贯彻落实情况专项监督、行政综合服务中心专项监督、防汛救灾、秋冬季征兵、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建党 100 周年安保维稳监督、基层减负、厕所改造、窗口单位勾结中介牟利、“三资”及招投标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等专项监督，有力促进了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的持续提升，提高了群众满意度。

4.经济发展迈向新台阶。今年以来，高标准推进“双进双产”工作，共签约增勇钢构等 5 个项目，达成签约意向 7 个，新入库众博机械、新时代纺织、垵荣农业等 6 个项目，累计入库项目 12 个。9 月份，阎疃镇在全县项目建设调度会上进行了典型发言。截至 11 月底，全镇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75 亿元，超全年目标任务 32%，同比增 47%。1—10 月份，财政收入 820 万元，同比增 43.26%，超额完成全年任务。

5.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围绕全镇 8 个脱贫村，532 户脱贫户（1077 人），32 户（58 人）边缘户，以及纳入国办防贫边缘户 1 户 3 人，全力做好帮扶工作，脱贫群众“两不愁三保障”都稳定实现，人均收入增幅超过 15%，并顺利通过省后评估。

6.农村基础条件大有改善。今年以来，我镇争取上级资金 1160 余万元，先后对孙河镇、樊堂、于庄、林庄、赵庄、寨里等 7 个村街道、胡同、便道进行新建、翻建，翻修硬化街道 2.43 万平方米，铺设便道 3.1 万平方米，硬化胡同 1.47 万平方米，村容村貌明显提升。同时，全力推动文明城创建工作，积极完善相关配套设施，加大创城宣传力度，持续提升群众文明程度。今年，阎疃镇被河北省交通厅评为“四好农村路”示范乡镇。

7.乡村振兴高效率推进。实施了高标准农田建设，2 万多亩土地生产条件大大改善，12 个村庄受益。引进了垒荣农业、凯乐牧业、坤峰种植等多个农业龙头企业，发展壮大俊龙农场、会增农场等新兴市场主体 20 余家，初步形成了王庄皇韭片区、黄屯于庄蔬菜片区、樊堂西瓜片区、苑李范金银花片区、赵庄中药材片区等多个特色种植片区。贫困人口人均纯收入达到 11130 元。

8.生态环境持续提升。强化网格化管理机制，持续开展“散乱污”企业排查整治，关停“散乱污”企业、作坊 6 家，摘除三相电电表 18 块，处置非法加油站 1 处。全镇 20 个村共完成气代煤 809 户，累计完成 4744 户双代户（其中电代 270 户），确保全镇居民实现清洁取暖，温暖过冬。

9.社会保持和谐稳定。认真落实“五包一”包联机制，做好重要时间节点的信访维稳工作。今年以来，共排查解决各类矛盾纠纷 48 件，7 件涉事积案全部化解签订息诉罢访书，

未出现进京赴省上访案件；网上信访件处理率 100%，满意率 100%。

10.社会事业稳步发展。今年以来，全镇上下持续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强化各村卡口值守，严格落实测温、登记、戴口罩等疫情防控措施，取消各类集会、庙会 60 余次，累计完成中高风险地区（国家）人员排查 19 次，疫苗接种已实现应接尽接；高质量完成征兵工作，为部队输送 8 名优秀青年，全部为大学生，圆满完成大学毕业生征集任务；完善安全生产网格化监管体系，今年以来，镇域内未发生安全事故。

我们所取得的每一个进步，都是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镇广大干部群众同心同德、团结拼搏、克难攻坚的结果。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发展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主要表现在：一是少数党员干部的思想观念落后，创新意识不强；二是对招商引资重视不够，缺少对全镇经济带动作用强的后续项目；三是对传统工业项目规划扶持力度不够，传统产业规模小、竞争力度弱、产业层次低；四是对土地规模化、农民职业化、农业智慧化、产品品牌化谋划不到位。对于上述存在的问题，我镇将在以后工作中加以解决。

（三）实施履职活动的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我单位在 2021 年工作开展和资金拨付中按照绩效管理办法执行，完成了项目绩效管理的产出和效果指标，达到了 90%以上的群众满意度。

三、绩效评价的组织实施情况

（一）评价对象绩效目标。

一是通过绩效评价考核政策落实情况；二是对不同行政管理部门的经济、效率、效益情况进行全面比较；三是通过绩效评估的结果确定下一阶段的指标并依此合理分配资源；四是让广大群众了解、监督、参与政府的工作；五是通过绩效评众有助于政府在公众中建立和巩固对政府的信任，从而起到吸引更多政治资源的效果。

（二）绩效指标。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一是前期准备，制订计划，每年年初制订工作计划，并对费用的支出进行预算。二是按期考核，对年初制订的计划进行考核，无特殊情况，不随意更改、不临时调整。

四、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差异性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调整率较高。由于年初预算时一些无法预计的工作开展和上级交办任务的突发性，预算运行中，环境变化带来的不确定因素增多，造成追加预算较大。二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不够完善。财政支出的评价对象涉及行业多，项目之间差异性大，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在标准设计上存在难度，导致评价内容不够全面，评价数据采集缺少充分的调查分析和严密的逻辑关系，难以满足不同层面和不同性质的绩效评价需求。三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涉及

面广，专业性强，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存在的问题

(一)年初预算方案编制不够精细，不够全面。

(二)资金监督管理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加强。

六、采取的纠偏措施及改进绩效管理建议

(一)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二)进一步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立内部控制机制，资金使用严格履行审批程序，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加强对资金使用环节的监督。